

拉萨市公安局文件

拉公通〔2020〕73号

关于成立拉萨市公安局预决算信息公开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直各部门：

为规范部门收支行为，强化预决算约束，加强对预决算的管理和监督，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和区、市财政部门相关要求，现成立拉萨市公安局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依法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强化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保障社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到位、责任到人，现成立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	赵 涛	副市长、局党委副书记、局长
副 组 长：	唐 凌	局党委委员、第一副督察长
成 员：	杜厚安	警务保障支队政委
	次仁多吉	政治部副主任
	高 魏	办公室副主任
	强 巴	刑警支队支队长
	季 昆	国保支队支队长
	扎西江措	110便民警务支队支队长
	扎 西	警务保障支队副支队长
	杜 国 强	交警支队副支队长
	顿珠次仁	特警支队副支队长
	占 堆	监管支队党总支成员

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警务保障支队，局警务保障支队财务科科长雷大庆任办公室主任。

三、任务分工

牵头部门：局警务保障支队

协助部门：办公室、政治部、局直各部门

主要任务：由警务保障支队负责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文件的起草和审核，局直各部门配合，局办公室、局政治部协助警务保障支队在拉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依法公开。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各部门要充分认识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坚决把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区、市财政部门的决策部署上来，动员一切力量、克服一切困难，绝不漏掉任何一个漏洞，周密严谨地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

(二) 强化措施。各部门要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坚决克服松懈、懒惰思想，切实做到精力不分散、工作不动摇、责任不放松，抓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为保障社会经济平稳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明确责任。各部门要明确任务分工，坚决杜绝相互推诿扯皮。恪尽职守，尽职尽责，雷厉风行抓好落实，对每一条数据都要反复审核，防止出现错别字上网等现象，及时查纠预决算公开工作薄弱环节，有力推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特此通知



抄送:马军、赵涛、本局各位局领导

拉萨市公安局办公室

2019年2月20日 印发